

前程锦绣中华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精品工程是这样打造的

——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重点项目一瞥

通讯员 高健



2018年,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以下简称市项目局)坚持“稳中竞进、进中求好”的总基调,以“打造精品工程、利民工程、阳光工程、廉政工程”为标准,努力发扬“吃苦耐劳,敢打硬仗”的工作作风,以全新的姿态、一流的管理和一流的技术,积极参与到全市重点工程建设工作中,为求得政府和人民交一份满意的答卷。

该局全年负责代建的政府投资项目共有16个,总投资估算约3.758亿元,其中军分区机关电力增容工程、老垃圾填埋场渗滤液治理配套工程、三江温泉酒店——太乙大道工程、廉洁小游园道路及配套工程、希望桥学生通道整治工程、咸安中城一、二路刷黑工程、淦河大桥混凝土防护涂装美化工程等七个项目建设已完工。

今年,市项目局代建和谋划的重点项目有三个。

咸宁市长江引水潘家湾取水泵站迁改工程

该工程为国家生态环境部要求整改项目,项目估算总投资7075.87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水源工程、输水管线工程两个部分。水源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取水泵站以及原水自流管线,取水泵站土建规模为20万m³/d,近期设备安装规模10万m³/d,新建原水自流管线2根,单根长度1195m,管径DN1200;输水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1866m原水输水管线,管径DN1200,与现状输水管线衔接。

本项目属涉江工程,前期共27项招投标手续、行政审批及其他需要办理的事项多,且行政审批环节多,涉及省、市、县多个相关部门和单位,协调量大。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市项目局成立专班、大员上阵,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主要表现在:一前期选址方案经过两次专家论证,多次书面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论证充分,避免选址不当造成损失;二是积极沟通,熟悉掌握项目基本行政审批,跑得勤、

多沟通,节约了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时间。

目前,该项目前期需要办理的27项招投标手续已全部完成;行政审批共24项,已完成21项,生态专题、豚类保护专题、环评共3项行政审批正在办理(国务院机构改革,已报送,待审批);其它前期相关手续共6项,已完成5项,长江岸线规划批复正在办理。监理单位已编制监理大纲,配套的双电源正在施工。土建施工单位已进场,主要机械设备已陆续进场,已完成了临时设施建设(办公室)、测量交桩、图纸会审、技术交底等。累计完成了施工便道110米;泵房沉井土方开挖1350立方;平整场地1200平方米。

咸宁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建设工程

该工程属PPP项目,位于咸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向市政府报批后调整,调整后建设内容为贺胜路(蕲嘉高速~107国道)综合管廊2.61公里,配套建设管廊控制中心一座。工程概算总投资2.1亿元,项目建设总工期24个月,由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施工。

本项目采用的综合管廊断面形式均为两舱型,宽5.4米,高3.9米,包括综合舱和燃气舱,后期可入廊管线有电力(110kV及10kV)、给水、燃气、通信、再生水等5类管线。地下综合管廊的建设,可以有效解决“马路拉链”和“空中蜘蛛网”的问题,方便管线的维护和检修,有利于保障城市安全、完善城市功能、美化城市景观。目前项目正有序推进。

合约签订方面:已确定了社会资本方并正式签约,完成了施工总承包合同、监理合同签订工作。

前期工作方面:勘察、设计等各项前期工作均已完成后,用地、不动产登记、规划、施工许可证等手续全部办理到位。

征地赔偿方面:施工作业面各项征地拆迁赔补基本完成。各类管线迁改已基本完成,目前正在协调推进输油管

道和燃气管道保护。

项目建设情况:现场已完成花园式工地布置及VR设备安装调试。目前累计完成贺胜路段管廊主体结构1.5公里,投资额约1.4亿元。

国家黑臭水体整治示范城市项目

针对中共咸宁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在加快发展民营经济,全力推进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重点民生领域项目建设,谋划实施一批具有全局性、基础性、战略性的重大项目方面,该局在市住建委的指导下,重点谋划了10个国家黑臭水体整治示范城市项目,总投资约16.656亿元,分别是:(1)咸宁市淦河流域综合治理EPC项目(环境治理部分);(2)横沟河(横河港支流)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3)城区污水管网建设工程;(4)咸安区农户无害化厕所改建及农村污水治理工程项目(黑臭水体流域内);(5)咸宁市存量污泥处理工程;(6)咸宁市老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项目;(7)横沟新区垃圾收集、压缩转运系统;(8)高新区河背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项目;(9)咸宁市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厂;(10)咸宁市“智慧长江”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建设项目。

在所有项目的设计和建设中,市项目局将提升城市生态功能放在突出位置,贯彻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和国家建设海绵城市的相关要求,推动咸宁海绵城市的科学建设。

结合咸宁当地实际情况,该局在2018年建设的三江——太乙大道工程、玉泉路延伸段道路工程、希望桥学生通道整治工程、廉洁小游园道路及配套工程四个项目中,均引用了“海绵城市”的设计理念,并通过不断的摸索和调整,完成了透水混凝土、透水面砖等施工,使“海绵城市”的理念真正落到实处。

湖北省通山县南林桥镇王岩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

咸矿网挂示字[2018]7号

受通山县国土资源局委托,咸宁市矿业权储备交易中心于2018年11月6日至2018年12月21日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出让湖北省通山县南林桥镇王岩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现将成交结果公示如下:

一、成交情况

(一)竞得人名称:通山南林钙业科技有限公司

(二)竞得人地址:通山县通羊镇柏树下村八组

(三)成交时间:2018年12月21日

(四)成交地点:咸宁市矿业权储备交易中心

(五)成交价:壹仟伍佰捌拾万元整(小写:

15800000.00元)

二、采矿权基本情况

(一)采矿权名称:通山县南林桥镇王岩矿区

石灰岩矿采矿权

(二)出让编号:咸矿网挂KG[2018]07号

(三)开采矿种:制灰用石灰岩、建筑石料用

石灰岩

(四)出让年限:25.1年(自取得勘查许可证之日起计算)

(五)矿区范围:矿区面积0.3142平方公里,

开采矿高由+545.4m至+300m,拐点坐标如下

(国家2000坐标系):

X 3271889.6244 38527837.7558

Y 3271953.4435 38528646.3178

3 3271645.1853 38528732.6578

4 3271476.5749 38527821.1973

三、相关手续办理

(一)如公示无异议,竞得人于公示期满后60

个工作日内与出让人通山县国土资源局签订《采

矿权出让合同》。

(二)采矿权价款缴纳时间、办理采矿权登

记的时限在《采矿权出让合同》中约定。

四、公示期

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2018年12月25日至

2019年1月9日止。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异议人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方式向咸宁市矿业权

储备交易中心提出。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715-8126510;

刘女士 联系电话:0715-8126565。

咸宁市矿业权储备交易中心

2018年12月25日

公告

应环保需求,陆溪镇拟依法对陆溪镇砖瓦厂进行拆除清资核查。请该厂产

权人及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前往

陆溪镇工业办登记。逾期不予办理。

联系人:程水平13006127627

嘉鱼县陆溪镇人民政府

2018年12月19日

店铺租赁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18年1月2日 竞租人报名条件具体详见《招租文

件》(星期三)下午3时在本公司拍卖大

厅举行咸宁市祥源资产投资经营管

理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咸宁市咸安区

双峰路、永安大道临街4个店铺五

年租赁权。该标的物会所综合楼面积

约1408平方米(不含附属用房面

积),通过公开招租方式确定承租人。

有意竞租者,请在2018年1月1

2日上午10时前(以到账时间为限)

将3万元竞租保证金汇入指定银行

账户,按照《招租文件》要求并携带

竞租保证金缴存凭证、有效身份证

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到本公司办理竞

租报名登记手续。

注:1.招租标的物以现状竞租,

咸安区P(2018)35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结果公告

经咸宁市人民政府批准,咸安区国土资源局委托咸安区土地交易中心联合湖北华星拍卖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上午10时,在咸宁市米德尔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公开对咸安区P(2018)35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拍卖出让,现将出让结果公告如下:

地块编号	咸安区P(2018)35号地块
宗地位置	咸安区车站路北侧
宗地面积(m ²)	2786.04(4.17亩)
主要容积率	≤1.7
规划建筑密度	≤45%
建筑限高	-
指标绿地率	≥10%
规划用途	商住用地(商业30%,居住70%)
出让年限	商业40年,住宅70年
起始价	286万元
拍卖成交价	286万元
竞得人	咸宁泉兴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15-8386557

咸安区国土资源局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